

湖南郴电国际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收到郴州市第二、第四污水处理厂 PPP项目特许经营权补偿款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全资子公司收到郴州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支付的郴州市第二、第四污水处理厂 PPP 项目特许经营权补偿款人民币 1,800 万元(大写：壹仟捌佰万元)。

一、项目补偿款到位情况

湖南郴电国际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南郴电格瑞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格瑞环保”）向郴州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申请支付提前终止格瑞环保第二、第四污水处理厂 PPP 项目（以下简称“污水厂项目”）特许经营权部分补偿款 1,800 万元，近日已收到。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止，格瑞环保已累计收到污水厂项目补偿款 40,627 万元。除此次收到的 1,800 万元外，此前已收到的 4,000 万元、24,827 万元和 10,000 万元污水厂项目补偿款分别详见公司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终止郴州市第二、第四污水处理厂 PPP 项目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34）、《关于全资子公司收到郴州市第二、第四污水处理厂 PPP 项目特许经营权补偿款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48）、《郴电国际关于全资子公司收到郴州市第二、第四污水处理厂 PPP 项目特许经营权补偿款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35）。后续，公司将积极与郴州市城管局、市财政局等部门沟

通协调，尽快完成补偿款结算工作。

二、收到项目补偿款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收到的污水厂项目补偿款将对公司的现金流产生积极影响，有利于公司的生产经营。

三、其他说明及风险提示

公司将密切关注补偿款的结算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湖南郴电国际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19日